債項

借款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即本招股章程付印前就本債務聲明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有未償還借款合共約人民幣436,430,000元,包括短期銀行貸款約 人民幣116,800,000元、長期銀行貸款約人民幣318,400,000元,及其他長期貸款約人民幣 1,23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181,030,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人民幣95,800,000元須於一年 後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償還、人民幣134,800,000元須於兩年後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償 還,而人民幣24,800,000元須於五年後償還。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一日,若干銀行貸款約人民幣92,000,000元獲以下擔保:

- 約人民幣30,000,000元由本公司一名股東提供擔保;
- 約人民幣52,000,000元由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 約人民幣10,000,000元由本公司及一間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聯手提供擔保。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其他貸款人民幣1,000,000元由本公司的補充退休基金提供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或然負債約人民幣33,480,000元。該等或然負債是為第三者作出的銀行借貸擔保人民幣8,600,000元、一名少數股東銀行借貸擔保人民幣3,000,000元及一間聯營公司銀行借貸擔保人民幣15,000,000元,以及附有追索權的貼現票據人民幣6,880,000元。

外滙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業務營運均在中國進行,本集團一切收支均以人民幣列值。因此,董事認為在營運現金流量上不會出現貨幣錯配,本集團亦沒有任何重大外幣滙兑風險。

於計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可有充裕的外幣以支付日後可能宣派的H股股息。

免責聲明

除上文所述者及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外,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 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債券、按揭、法定押記、貸款、債務證券或 其他類似債項、租購承諾、承兑信貸、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無重大變動

董事已確認,自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一日以來,本集團債務及或然負債並無重大變動。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流動資產淨值

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41,716,000元。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約人民幣235,256,000元、應收貿易賬款約人民幣9,347,000元、存貨約人民幣86,914,000元,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人民幣98,821,000元、應收有關連人士款項人民幣7,955,000元及定期存款人民幣5,000,000元。流動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賬款約人民幣124,377,000元、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79,495,000元、應付税項約人民幣16,118,000元、欠有關連人士款項約人民幣457,000元、銀行及其他貸款約人民幣181,030,000元及政府資助約人民幣100,000元。

於計及本集團內部產生的資金、本集團可動用的銀行信貸額及估計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的資金供上述所需。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約人民幣97,825,000元。該等資本承擔主要為發展紫金山金礦基建項目、全面利用固體廢渣及環境控制工程的承諾。此外,本集團有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承擔約人民幣182,246,000元,為有關收購廠

房、機器及礦業資產人民幣152,110,000元、收購採礦及採礦權人民幣10,436,000元、額外注 資一間附屬公司人民幣14,600,000元及注資新附屬公司人民幣5,100,000元。詳情如下:

	福建	安徽	廈門	琿春	貴州	新疆		資金? 所得	來源
	紫金	紫金	紫金	紫金	紫金 (人民幣千)	阿舍勒 元)	總計	款項淨額	內部資源
建築廠房、購置									
機器及礦業資產	128,477	50	9,907	21,069	7,882	82,550	249,935	97,825	152,110
收購採礦及探礦權	10,436	_	_	_	_	_	10,436	10,436	_
對附屬公司的注資	18,500	_	1,200	_	_	_	19,700	14,600	5,100
總計	157,413	50	11,107	21,069	7,882	82,550	280,071	122,861	157,210

董事認為,上述資本承擔將以配售及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內部產生的資金、銀行信貸 額及估計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提供資金。

資金需求及資源

本集團資金的主要需求是有關提供建築工程、購買其開發及擴充項目的設備及材料。 根據董事的估計,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第四季、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開發其以下主要 計劃採礦項目分別需要額外資本支出約人民幣155.5百萬元、人民幣580.9百萬元及人民幣 310百萬元。

	二零零三年	=	零零四年	=	零零五年	
	第四季	上半年	下半年	上半年	下半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紫金山金礦	25,340	46,954	46,952	75,000	75,000	269,246
	,	,			,	
紫金山銅礦	15,210	45,000	45,000	30,000	30,000	165,210
水銀洞金礦	4,000	40,000	40,000	_	_	84,000
琿春金銅礦	50,850	13,482	1,000	_	_	65,332
抛刀嶺金礦	5,000	3,900	3,900	_	_	12,800
阿舍勒銅鋅礦	45,103	100,000	100,000	50,000	50,000	345,103
草地金礦	9,992	45,666	9,000	_	_	64,658
焦冲金-賤金屬礦	1,200	30,988	30,988			63,176
合計	156,695	325,990	276,840	155,000	155,000	1,069,525

本集團預期主要從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額外借款及發行新股的部分所得款項淨額撥 作其投資於該等項目的資金。下表摘錄本集團過往經營現金流量、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投資及融資活動及截至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其來自該等活動的預測現金流量。

> 截至以下年度/期間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 過往

二零零三年

截至以下年度預測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下列項目的

現金流入

(流出) 淨額:

經營活動	88,338	120,007	253,736	208,114	464,553	480,410	610,604
投資活動	(144,103)	(192,128)	(191,124)	(183,687)	(511,604)	(792,378)	(993,709)
融資活動	71,846	68,530	64,981	14,624	536,705	39,181	324,405
淨額	16,081	(3,591)	127,593	39,051	489,654	(272,787)	(58,700)

上述現金流量預測是根據若干假設,該等假設視乎本集團控制以外不明朗因素及或然 因素。並不保證任何預測將會發生,而實際未來業績可能與該等預測重大不同。

根據上市規則應用守則第19項的披露規定

董事確認,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不知悉有任何可引致須遵照上市規則應用 守則第19項的披露規定而須披露信息的情況。

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為本集團的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本集團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經 審核綜合資產淨值(見會計師報告所示,而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並經 調整如下:

	人民幣千元	千港元
本集團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	387,969	369,494
減: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無形資產		
商譽及負商譽	(14,989)	(14,275)
無形資產	(80,235)	(76,414)
	(95,224)	(90,689)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292,745	278,805
減: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末期股息 (附註1)	(47,500)	(45,238)
加: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		
四個月的未經審核除税及少數股東權益後		
合併溢利(按其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計算)	132,751	126,430
估計發行新股所得款項淨額(附註2)	980,700	934,000
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1,358,696	1,293,997
每股股份的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附註3)	1.073	1.022

附註:

- (1) 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股東批准向現有股東分派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人民幣47,500,000元。
- (2) 計算發行新股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是根據發售價每股H股3.10港元(即標明發售價範圍每股H股2.90港元至3.30港元的中位數),並無計及因超額配股權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發行新股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075,900,000港元(假設發售價按上文所列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釐定)。
- (3) 每股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是經上文調整後得出,並按已發行1,266,636,364股股份及超額配 股權並無行使為基準。
- (4)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的重估盈餘並未計入上述本集團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該 重估盈餘將不會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因為 本集團已將其於物業的權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

營業紀錄

下表摘錄本集團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 及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綜合業績。

				截至 六月三十日		
	截至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96,097	369,757	592,654	500,134		
銷售成本	(161,684)	(207,879)	(301,278)	(232,567)		
毛利	134,413	161,878	291,376	267,567		
其他收益	1,901	2,474	1,994	2,105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24)	(3,526)	(2,163)	(2,037)		
行政開支	(30,330)	(41,296)	(63,166)	(33,812)		
其他經營成本	(20,879)	(9,466)	(7,305)	(2,813)		
經營業務溢利	83,881	110,064	220,736	231,010		
融資成本	(6,403)	(10,346)	(15,805)	(8,81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9	(13)	1,100	514		
除税前及未計少數股東						
權益的經營業務溢利	77,497	99,705	206,031	222,708		
税項	(29,183)	(35,209)	(67,850)	(70,350)		
日常業務的純利	48,314	64,496	138,181	152,358		
少數股東權益	113	1,606	102	1,759		
股東應佔純利	48,427	66,102	138,283	154,117		
分配:						
轉撥至儲備	(3,011)	(9,762)	(20,803)			
本年度/期保留溢利	45,416	56,340	117,480	154,117		
分派予原股東	44,520	12,000		_		
建議於結算日後的末期股息	11,875	47,500	95,000			
每股盈利-基本	人民幣0.73元	人民幣0.70元	人民幣1.46元	人民幣1.62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覽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主要由銷售金錠及含金物料、陰極銅、金精礦、銅精礦及鐵精礦產品。營業額指扣除銷售稅及各種徵稅(包括資源稅)後的總銷售額。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爆破成本、礦石運輸成本、原材料耗用、公共設施開支、薪金及薪 酬及用作生產的固定資產折舊。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主要包括利息收入、租金收入及提供加工服務的收入,例如精煉載金碳及設 備修改。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廣告支出、黃金交易費、運輸開支及保險費。

行政支出

行政支出主要包括薪金、折舊、公共設施開支及政府行政支出。政府行政支出主要包括排污費、資源補償費及水土保持費。所有該等開支均為按年收費,並可能按有關機構所 進行的評估而異。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指帶息銀行貸款的利息支出,減在建工程的資本化金額。

税項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於香港或由香港產生的應釋稅溢利,故本集團毋須繳交香港利得稅。

本集團一般按其應稞稅溢利按利息33厘,應繳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除中國企業所得稅外,本集團應繳資源稅,其為金屬精礦的開採徵收直接稅,包括金及銅精礦。除金錠及含金物料外,本集團所銷售的其他產品均應繳增值稅(「增值稅」),其為銷售有形貨品的主要間接稅(「銷項增值稅」)。銷項增值稅是按貨品的銷售價值5%至17%不等的稅率計算,而且是客戶除貨品的銷售價值以外所應付的。本集團須就其採購支付增值稅(「進項增值稅」),並於扣除銷項增值稅後,得出應付增值稅淨額。所有已付及收到的增值稅透過增值稅應付賬記錄,包括資產負債表的累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頒布的《技術改造國產設備投資抵免企業所得稅 暫行辦法》,待取得有關稅務局的批准,本集團購置國產設備以完善技術改造項目的購貨額 40%,可計入為相應年度企業所得稅的可扣稅項目。

董事確認,本集團的税務評核是最終的評核,而於往續期間,本集團從未經歷與稅務 機構有任何稅務爭議或不服。董事認為,本公司已於往績期間各結算日對稅務作出足夠的 撥備。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綜合業績的討論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就二零零一年而言,本集團的產品是金錠及含金物料。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前,所有金錠售予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按預定的價格購入本集團生產的所有金錠。含金物料(指載金碳的殘餘金元素)則售予其他的精煉廠。

於二零零一年,本集團的營業額由二零零零年約人民幣296,100,000元,增加約24.9%,至於二零零一年約人民幣369,800,000元。本集團營業額大幅增長主要由於完成紫金山金礦的技術提升項目後,提高其生產能力及產量所致。

下表列示截至二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按產品劃分的銷售詳情:

	二零零一年			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售價	數量	金額	售價	數量	金額
	每克人民幣	公斤	人民幣千元	每克人民幣	公斤	人民幣千元
銷售金錠	72.4	4,499	325,726	75.4	3,841	289,650
銷售含金物料	67.0	698	46,780	72.1	116	8,362
銷售黃金產品總額	71.7	5,197	372,506	75.3	3,957	298,012
滅:銷售税及附加税			(2,749)			(1,915)
			369,757			296,097

銷售成本由二零零零年約人民幣161,700,000元,增加約28.6%,至二零零一年約人民幣207,900,000元,主要由於二零零一年的營業額增加所致。下表列示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毛利率的詳情。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 %

毛利率:

銷售黃金產品 43.8 45.4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二零零零年的45.4%減少至二零零一年的43.8%,主要由於平均售價由二零零零年的每克人民幣75.3元減少至二零零一年的每克人民幣71.1元,而金的平均每件生產成本維持平穩,即二零零零年約每克人民幣40.9元及二零零一年約每克人民幣40.0元。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由二零零零年約人民幣1,900,000元,增加約30.1%,至二零零一年人民幣2,500,000元。增加主要由於為客戶提供黃金冶煉工作收入增加,即二零零一年約人民幣1,200,000元,相當於二零零零年的加工收入增加人民幣1,100,000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零零年人民幣1,200,000元,增加約188.1%,至二零零一年人民幣3,500,000元。急升主要由於廣告支出由二零零零年約人民幣900,000元,增加至二零零一年人民幣3,100,000元,用以推廣本集團的品牌及形象。

行政支出由二零零零年約人民幣30,300,000元 (相當於本集團營業額約10.2%) 增加至二零零一年人民幣41,300,000元 (相當於本集團營業額約11.2%)。行政支出主要包括薪金及津貼於二零零年約為人民幣6,500,000元及二零零一年為人民幣11,500,000元,及政府行政支出於二零零零年約為人民幣3,800,000元及二零零一年為人民幣4,400,000元。增加是由於本集團擴大經營及生產規模。

由於在紫金山金礦進行的技術發展項目,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由二零零零年約人民幣 156,400,000元增加至二零零一年約人民幣268,100,000元。因此,融資成本由二零零零年約人民幣6,400,000元增加至二零零一年約人民幣10,300,000元。

實際稅率由二零零零年37.7%減至二零零一年的35.3%。本集團的實際稅率減少是由於二零零一年若干不可扣減的所得稅開支減少,其主要由其他應收賬項的呆壞賬撥備、有擔保銀行貸款虧損撥備及若干未經使用固定資產減值撥備所產生。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由二零零零年的人民幣88,300,000元增加約35.9%至二零零一年的人民幣120,000,000元,主要由於黃金產品銷售由3,957公斤增加至5,197公斤所致。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由人民幣144,1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92,100,000元是由於紫金山金礦、水銀洞金礦及拋刀嶺金礦的技術改造項目投資額增加所致。於二零零一年,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與二零零零年處於相同水平。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零二年,本集團的營業額由二零零一年約人民幣369,800,000元,增加約60.3%,至二零零二年約人民幣592,700,000元。本集團營業額重大增長,主要由於更廣泛使用露採法後,令銷售額增加。此外,二零零二年全球的黃金需求增加導致銷量及售價增加,特別是美國及中東衝突之後。

下表列示截至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按產品劃分的銷售 詳情: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售價	數量	金額	售價	數量	金額
	每克人民幣	公斤	人民幣千元	每克人民幣	公斤	人民幣千元
銷售金錠	80.9	7,225	584,232	72.4	4,499	325,726
銷售含金物料	_			67.0	698	46,780
銷售黃金總額	80.9	7,225	584,232	71.7	5,197	372,506
銷售陰極銅			8,929			_
銷售鐵精礦			4,138			
			597,299			372,506
減:銷售税及附加税			(4,645)			(2,749)
			592,654			369,757

誠如上表所示,由於本集團已改善其生產技術,有能力將含金原料加工為金錠,故二 零零二年並無銷售含金物料。此外,於二零零二年,本集團開始試產陰極銅。於二零零二 年成立的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廈門紫金開始從事買賣鐵精礦業務。

銷售成本由二零零一年約人民幣207,900,000元,增加約44.9%,至二零零二年約人民幣301,300,000元,主要由於二零零二年營業額增加所致。下表列示截至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毛利率的詳情。

	二零零二年	
	%	%
毛利率:		
銷售黃金	50.4	43.8
銷售陰極銅	16.6	_
銷售鐵精礦	5.1	_
整體	49.2	43.8

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由二零零一年43.8%增加至二零零二年49.2%,主要由於黃金的售價增加。黃金的售價由二零零一年每克人民幣71.7元增加至二零零二年每克人民幣80.9元,因為於二零零二年全球黃金儲備的需求增加,特別是由於美國及中東的衝突所致。自二零零二年十月以來,所有金錠已透過上海黃金交易所售予外界人士,而非售予中國人民銀行,因而取得較高售價。黃金的平均單位生產成本並無出現大幅波動,於二零零一年每克人民幣40.0元及二零零二年每克人民幣41.2元。

本集團其他收益由二零零一年約人民幣2,500,000元,減少約19.4%,至二零零二年約人民幣2,000,000元。減少主要由於向客戶提供黃金冶煉工序的收入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零一年約人民幣3,500,000元,減少約38.7%,至二零零二年約人民幣2,200,000元。鑑於本集團所建立的良好聲譽,廣告支出相應較少。

就擴大本集團規模而言,行政支出由二零零一年約人民幣41,300,000元(相當於本集團營業額約11.2%)增加至二零零二年約人民幣63,200,000元(相當於本集團營業額約10.7%)。行政支出主要包括薪金及津貼於二零零一年約為人民幣11,500,000元及二零零二年為人民幣15,800,000元,而政府行政支出於二零零一年約為人民幣4,400,000元,而二零零二年則為人民幣5,400,000元。增加由於本集團快速擴大經營及生產規模所致。

融資成本由二零零一年約人民幣10,300,000元增加至二零零二年約人民幣15,800,000元, 這是由於額外借入更多長期銀行貸款,以撥資建築項目及擴大本集團的營運。

實際税率由二零零一年35.3%減至二零零二年的32.9%。本集團的實際税率減少,因為於二零零二年若干附屬公司錄得盈利所致。

於二零零二年,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為人民幣253,700,000元,相當於較二零零一年大幅上升111.4%,這是由於於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黃金的銷售量由5,197公斤增加至7,225公斤,而平均黃金售價由每克人民幣71.7元上升至每克人民幣80.9元所致。於二零零二年,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維持於二零零一年的相同水平。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500,100,000元。本集團截至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佔二零零二年的銷售總額約84.4%。下表列示截至二 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產品劃分的銷售及毛利率詳情:

	截至二零零三年			截至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	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1		止年度		
	售價	數量	金額	售價	數量	金額	
	每克人民幣	公斤	人民幣千元	每克人民幣	公斤	人民幣千元	
銷售金錠	93.0	5,222	485,257	80.9	7,225	584,232	
銷售黃金總額	93.0	5,222	485,257	80.9	7,225	584,232	
銷售金精礦			4,327			_	
銷售鐵精礦			4,923			4,138	
銷售銅精礦			1,872			_	
銷售陰極銅			7,207			8,929	
			503,586			597,299	
減:銷售税及附加費			(3,452)			(4,645)	
			500,134			592,654	

銷售金錠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總額96.4%。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金錠銷售量為5,222公斤及平均售價為每克人民幣93.0元。售價由二零零二年每克人民幣80.9元增加至二零零三年每克人民幣93.0元,主要原因為毛利率獲改善。售價保持上升趨勢是因為美國與中東的衝突,導致於二零零三年早期黃金的需求仍然處於高位。

本集團的黃金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32,600,000元,而平均單位生產成本則維持穩定, 於二零零二年為每克人民幣41.2元及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克人民幣42.9 元。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約為人民幣2.100.000元,主要包括利息收入。

	截至	截至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年度
毛利率:		
銷售黃金	54.40%	50.40%
銷售金精礦	39.0%	0
銷售鐵精礦	7.70%	5.10%
銷售銅精礦	36%	0
銷售陰極銅	12.80%	16.60%
合計	53.50%	49.60%

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9.6%上升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53.5%,主要由於黃金平均售價上升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廣告支出及交付金錠的保險費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8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元。

薪金支出及政府行政支出分別約為人民幣11,400,000元及人民幣4,500,000元,相當於本集團行政支出總額約33.7%及13.3%。

銀行貸款的總利息支出約為人民幣12,100,000元,而約人民幣3,300,000元則於在建工程 中資本化。該等借款成本的資本化於大部分資產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停止。

實際税率由二零零二年的32.9%減至二零零三年的31.6%。本集團實際税率減少,是因為所購入的國產機器獲企業所得税的退税約達人民幣5,200,000元所致。

於該六個月期間的經營業務現金流入為人民幣208,100,000元,相當於二零零二年全年經營業務現金流入的約82.0%。該六個月期間的現金流入比例較二零零二年同期為高,主要由於期內黃金銷售量增長至5,222公斤及平均售價上升至每克人民幣93.0元所致。於期內,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達人民幣183,700,000元,較以往年度相對為高,此是由於阿舍勒銅鋅礦、水銀洞金礦的投資額增加,以及紫金山金礦開發環境改善措施所致。於期內,由於本集團營運資金充裕,減少其貸款需要,因而令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減少至人民幣14,600,000元。

物業

本集團於中國持有的物業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各類於福建、貴州、吉林省及新疆的物業,其中七項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31,523.82平方米) 位於福建省上杭縣;一項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21,715.00平方米) 位於福建省龍岩市;一項物業(計劃總建築面積約為6,524.42平方米) 位於貴州省貞豐縣;兩項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24,410.65平方米) 位於吉林省琿春市;一項物業(計劃總建築面積約為28,859.49平方米) 位於新疆阿舍勒市;一項持作發展中物業(計劃總建築面積約為10,376.73平方米) 位於福建省廈門市,以及一塊用作未來發展的空置土地(總地盤面積約為18,609平方米) 位於福建省上杭縣。

本集團持有的該等物業作為其本身佔用及用作採礦、貨倉、配套辦公室及宿舍及其他 配套用涂。

本集團於中國租賃的物業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租用福建省上杭縣一項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1,050平方米)。該租賃物業由本集團佔用及使用,作為員工宿舍。

物業權益

獨立物業估值師戴德梁行評估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的物業權益價值約為人 民幣113,765,560元。有關估值詳情及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載述於本招股章程 附錄三。

溢利預測

如無不可預料情況出現,及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二載列的基準及假設,本集團董事預測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除税及少數股東權益後但未計非經常性項目前的溢利將不會少於人民幣280,000,000元(約266,667,000港元)。據董事所知,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並無出現亦不可能出現任何非經常性項目。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中國光大就溢利預測擬備的函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股息政策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本公司已於往績期間分別向當時股東宣派人民幣11,875,000元、人民幣47,500,000元及人民幣95,000,000元的末期股息。董事經計及所有有關因素,包括本集團的業績及盈利水平、其財務狀況及預計資金需要,建議宣派該等股息,並獲本公司股東批准。董事認為,鑒於本集團當時的現金流量狀況,有關股息金額為適當,並為股東公平合理的回報。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建議向股東宣派相當於不少於本公司該年度可供分派溢利30%的股息。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預測可供分派溢利人民幣280,000,000元(約266,667,000港元),估計所宣派的股息將不少於人民幣84,000,000元(約80,000,000港元)或每股股份人民幣0.0663元(約每股股份0.0632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行使)。

股息的宣派、支付及金額將由股東大會酌情決定,並視乎本公司的盈利、財務狀況、 現金需要及可動用的情況、有關法律的條文及所有其他有關因素而定。有意投資的人士應 留意,過去所宣派及分派的股息分配不可用作釐定日後將宣派及分派股息金額的指標或基 準。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H股的現金股息須以人民幣宣派,以港元支付予H股持有人。人民幣兑換為港元須遵照中國有關外滙條例進行,並按股息宣派日期前一個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平均滙率計算。倘本公司無足夠的外滙儲備以分派其港元股息,董事擬向認可銀行或透過其他認可方法兑換所需港元。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有關中國及香港法律及法規概要」一節中「外滙管制」一節。

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經計及本集團的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的資金、現有銀行融資及發行新 股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後,本集團有充裕營運資金應付目前所需。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按中國會計準則以及國際財務申報準則申報兩者較低的保留溢利,並扣除現年度撥入儲備的款項後宣派股息。根據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法定財務報表及按照國際財務申報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保留溢利分別約達人民幣233,250,000元及人民幣216,493,000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人民幣47,500,000元。根據國際財務申報準則,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保留溢利因而減少至人民幣168,993,000元。